《关于申报来柳人才“畅行”计划补贴的通知（试行）》政策解读

根据人才新政2.0中“（十九）支持企事业单位对来柳求职的国内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应届毕业生给予交通补贴，按每人最高1000元的标准补助给用人单位。为柳州企事业单位新引进G类及以上人才，提供为期最长1年的柳产新能源汽车定点租赁补贴，或首次购买柳产汽车给予购车价10%的购车补贴，最高1.5万元，同时可享受为期1年的市内公共交通免费乘坐服务。我市高端人才可凭相关证件在机场、火车站出行时享受绿色通道等专属服务。”相关规定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草拟《关于申报来柳人才“畅行”计划补贴的通知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，现对《通知》作如下政策解释：

一、《通知》明确来柳人才“畅行”计划补贴实施的范围和标准

来柳“畅行”计划补贴包括来柳求职交通补贴、购车补贴、租车补贴；各类型补贴实施的范围和标准有所不同。

二、《通知》明确来柳人才“畅行”计划补贴申请及认定

申请程序为申请人提交材料，各大单位或各主管局城区审核公示后，符合条件的提交至市人才中心办理。

三、《通知》明确来柳人才“畅行”计划补贴的管理和监督

（一）人才奖励补贴资金专款专用，资金日常管理、项目绩效评价由各主管审核部门和各城区、开发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负责。市财政局负责资金的监督。

（二）用人单位对本单位人员的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，如有弄虚作假申请和冒领人才奖励补贴的，一经查实，立即追回，并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。